

ᠨᠠᠮ ᠠᠨ ᠵᠢᠨᠠᠨ ᠲᠤᠨᠠᠨ ᠵᠢᠨᠠᠨ ᠲᠤᠨᠠᠨ

#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交字〔2022〕13号

##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关于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的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市、旗三级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切实做好危险化学品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危险化学品重特大事故，根据旗安委会下发奈安委会字〔2022〕2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现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集中整治，为做好整治行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坚守安全红线，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及“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

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面加强交通运输领域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管理工作，促进我旗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整治，集中解决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遏制危险化学品运输事故。进一步完善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车辆和从业人员的管理制度，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防护自救能力，完善危险化学品运输事故的应急救援机制，为建立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长效机制奠定良好基础，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得到有效落实，交通运输领域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风险和重大危险源进一步摸清并得到有效管控。安全生产基础、应急救援能力、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运输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

## 三、组织领导

为促进集中整治工作有组织、有步骤地扎实开展，我局成立危险化学品运输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杨福俊 党委书记、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牟中强 党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奇峰 党组成员、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成 员：张晋广 地方道路养护中心主任  
          谭富曦 局党政办公室主任  
          杨利刚 安全执法监督股股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张晋功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路德军 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执法大队二中队，李奇峰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成员：王凯励、杨镇宇、韦建军、万景富

#### **四、重点整治内容**

全面排查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运输车辆以及从业人员资质；严厉打击危险品运输企业超范围经营以及道路普通货车车辆从事危险品运输行为；严格危化品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严厉打击无证经营、非法改装、未按规定悬挂警示标志以及违法挂靠行为；严厉打击车辆带病运营、超速超载、行驶记录仪不上线以及从业人员无证上岗、不规范驾驶、疲劳驾驶行为；严格落实《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依法加强托运、承运、充装、运输车辆及容器检验、道路运行等环节的安全管理。

#### **五、工作步骤及时间安排**

##### **（一）宣传发动阶段（3月15日—3月25日）**

制定并下发行动方案，结合“法律七进”工作开展广泛宣传，同时与公安、应急、住建、市场监管等部门协调沟通，对我旗涉及危险化学品运输的企业进行一次集中梳理排查，重点排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情况、从业人员情况、危化品装卸及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及落实情况，为集中整治行动展开营造积极有利氛围，做好前期铺垫。

##### **（二）集中整治阶段（3月25日—10月31日）**

采取流动巡查、定点检查、进入企业检查以及多部门联合执法方式，围绕“人、车、路、货、企”等关键要素和环节，全面

开展辖区危险化学品运输各类违规违法行为整治。严厉打击运输企业无资质，运输车辆无运单、无标识、无押运员，运输人员不符合要求行为，严厉整治运输企业违规装载或者充装危险化学品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运输企业严格执行运单制度，运输车辆驾驶人、押运人员在起运前，要对承运车辆、车辆罐体、可移动罐柜、罐箱进行检查，并确认按照《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要求安装、悬挂标志。同时整治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通行秩序，加强对入境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检查，对人员车辆无资质、超速、超载超限、动态监控不工作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查处。

### **（三）总结提升阶段（11月1日—12月10日）**

认真总结此次集中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效和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开展专项整治“回头看”行动，巩固集中整治成果，同时着力研究完善治理长效机制，防止反弹。

##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认真部署。**要高度重视开展此次集中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认真吸取张家口“11.28”危险化学品重大爆燃事故和类似事故教训，准确把握集中整治工作的重心和关键点，认真开展动员部署，研判安全风险，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消除安全隐患，切实开展好集中整治行动。

**（二）全面整治，落实责任。**要加强多部门协同联动，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对全旗涉及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逐一排查，认真保留工作痕迹，综合运用全面督查、专项检查、联合检查、突击抽查、交叉检查等多种方式，以及“四不两直”方式开

展暗访暗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严格实施处罚，坚决杜绝整治走形式、责任措施不落实。

**（三）加强工作宣传和信息报送。**集中整治行动期间，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介，大力宣传这次专项整治的意义、范围、内容和要求，争取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要加强工作信息报送工作，指定专人按时完成报送任务。务必于10月底完成整治任务，12月10日前上报集中整治工作总结。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2022年3月15日

